

新竹馬偕紀念醫院

地址：

30071 新竹市光復路二段 690 號

電話：

03-5166868，03-6119595

電子郵件：

service@ms7.mmh.org.tw

- 健康諮詢專線：03-6118865
週一～週五 上午 9:00~12:00
下午 14:00~17:00
週六至中午 12:00，例假日休息
- 語音掛號電話：03-5166516
- 人工掛號電話：03-6118866
週一～週五上午 8:00~17:00
週六上午 8:00~12:00

修訂: 2014/04/24

一般外科



新竹馬偕紀念醫院

Mackay Memorial Hospital, Hsinchu

(C)Mackay Memorial Hospital All Rights Reserved.

馬偕紀念醫院 著作權所有，並保留一切權利

馬偕紀念醫院護理部

手術後需禁食數天。當醫師認為復原情況良好時，會指示開始嘗試進食。為預防影響傷口癒合，需依醫師指示，採取漸進式飲食。建議採用醫院營養課調配之胃部手術後飲食。

醫師指示可進食後，一般之飲食進程如下：

1. 第一天進食：
牛奶與米湯交替(正餐為米湯、點心為牛奶)
2. 第二天進食(溫和II)：
固體食物(如肉、菜等)經絞碎，煮熟成半流體，再經果汁機打碎成流質，水果以果汁為宜。
3. 第三、四、五天進食(溫和III)：
食物內容以菜肉粥、菜肉麵為宜。
4. 第六、七天進食(溫和IV)：
食物內容以流質及半流質或固體食物為主，如肉類、青菜...等。須經絞碎或切細，主食以稀飯為宜，水果以果汁為宜。
5. 第八、九天進食(軟質飲食)：與普通飲食大致相同，但烹調方式避免油炸或烤製。食物請選擇質軟且易消化的為宜。

由於胃部份或全切除，食物直接進入空腸，未經胃正常的混合、稀釋，所以進食後半小時內容易發生腹部疼痛、心悸、眩暈、發汗、飽脹感、腹瀉、無力、噁心、嘔吐等。所以飲食須注意以下幾點：

1. 開始進食宜少量多餐(每日吃 6-8 餐)，以後可逐漸適應而減少餐次。
2. 避免攝取精緻醣類，如糖果、蛋糕。
3. 避免攝取易脹氣食物，如牛奶、豆製品。
4. 避免攝取刺激性食物，如咖啡、煙酒。
5. 應進食適量蛋白質，如肉類、蛋類、魚類、豆類。
6. 進食時及飯後 1-2 小時內避免喝水，液體於兩餐之間食用。
7. 進食時採半坐臥，食物須充分咀嚼後才可吞入。
8. 食物選擇方面可以無刺激性且質地柔軟為主，若嘗試新食物，請攝取少量，以觀察是否有不適現象，若無不適即可食用。

➤ 新竹馬偕紀念醫院，關心您的健康。